

上海市民政局

沪民计发〔2024〕1号

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峨山路91弄28号 部分物业出租的批复

上海民政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峨山路91弄28号部分物业出租的请示》（沪民司企〔2023〕13号）收悉。经局专题会研究，同意你公司将上海三智汽配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峨山路91弄28号3号楼一楼东侧部分物业（面积190.4平方米）出租给上海陆家嘴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。租金为3.60元/平方米/天，租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。请你公司督促上海三智汽配实业有限公司做好物业出租的相关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4年1月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上海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4年1月10日印发
